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于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下午15:00在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美亚柏科大厦2109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2年3月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择期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下午15: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

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上述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0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续聘的见证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美亚柏科大厦2109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
2.05	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用途	√
2.07	限售期	√
2.08	本次发行的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上述提案 1.00 至提案 10.00 已经公司 2022 年 3 月 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 11.00 已经公司 2022 年 3 月 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提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13 至 2022-26）。

上述提案 2.00 需逐项表决；上述所有提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即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2、登记地点：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美亚柏科大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须持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并请仔细填写《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 3）。信函或传真须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4) 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美亚柏科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61008

联系人：蔡志评

联系电话：0592-3698792

传真：0592-2519335-212

电子邮箱：tzzgx@300188.cn

5、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疫情期间，请做好个人安全防护，若需现场参会，请提前了解疫情防控要求，参会期间请全程佩戴口罩。

6、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188”，投票简称为“美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
2.05	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用途	√
2.07	限售期	√
2.08	本次发行的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公司/（本人）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公司/（本人）承担。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			
2.05	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用途	√			
2.07	限售期	√			
2.08	本次发行的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注：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填报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中用表决符号“√”表示，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或签字)：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有效期限：_____委托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3: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个人股东姓名（全称）			
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个人股东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受托人姓名（如适用）	
联系电话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